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在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间 内部转让股份的进展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厦门赢得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盈趣科技”）于 2022 年 5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2-080）。因实际控制人吴凯庭先生家族资产规划需要，厦门赢得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赢得未来投资”）拟在 2022 年 5 月 30 日至 2022 年 9 月 29 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向吴凯庭先生家族成员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2,080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2.6570%。本次拟受让公司股份的吴凯庭先生家族成员分别是吴凯庭先生的配偶王琳艳女士、大妹吴雪芳女士之子吴炜泓先生、二妹吴雪平女士及三妹吴雪芬女士（目前为公司董事）。本次内部转让股份事项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在任意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转让的股份总量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1 日收到赢得未来投资签署的《关于在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2022 年 6 月 1 日，赢得未来投资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5,000,000 股予吴炜泓先生。同日，吴凯庭先生与吴炜泓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现将具体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内部转让股份情况

1、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公司股份（含因公司实施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而发生的股份变动）。

2、转让价格：根据转让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同时根据《首次公开发行

股票上市公告书》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的承诺，赢得未来投资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公司股票在禁售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如果因公司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须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3、股东转让股份情况：

2022年6月1日，赢得未来投资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合计 5,000,000 股予吴炜泓先生，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6387%。具体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转让方式	转让期间	转让数量（股）	转让均价（元/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赢得未来投资	大宗交易	2022/06/01	5,000,000	17.46	0.6387%

注：截至 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782,848,413 股。

4、股东本次转让前后持股情况：

本次股份转让后，赢得未来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变化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累计交易前		变化数量（股）	累计交易后	
		持股数量（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赢得未来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41,609,880	5.3152	-5,000,000	36,609,880	4.676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09,880	5.3152	-5,000,000	36,609,880	4.676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0000	0	0	0.0000

二、股东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情况

2022年6月1日，吴凯庭先生与吴炜泓先生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吴凯庭

乙方：吴炜泓

根据甲方家族资产规划，厦门赢得未来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的盈趣科技 5,000,000（大写：伍佰万）股股份（占截至本协议签订日盈趣科技总股本的 0.64%）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转让给乙方。

根据本次转让目的，甲、乙双方同意在盈趣科技股东大会中采取“一致行动”，以保障甲方实际控制人地位的稳定性和有效性。

甲、乙双方同意并确认，在乙方持有盈趣科技股份期间，为实现一致行动之目的，于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事项应采取一致行动。

甲、乙双方采取一致行动的方式为：乙方同意将本次受让所获得的盈趣科技全部股份对应的对公司事务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提案权、表决权、公司董事/监事候选人提名权、公司董事/监事选举权等全权委托甲方行使。在乙方持有盈趣科技股份期间，乙方同意全权委托甲方或其授权代表参与公司股东大会，并代表乙方行使前述股东权利。

本协议约定的“一致行动关系”不得为乙方单方解除或撤销。若乙方未来新增买入盈趣科技股份的，乙方同意其新增股份自动受到本协议的约束。

三、转让前后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情况

本次内部转让实施后，吴凯庭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的股份数量将减少至422,421,5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3.9596%；但吴凯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各个主体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本次交易前持股情况		本次交易情况		本次交易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股份变动数量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持股数量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万利达工业	382,026,400	48.7995	0	0	382,026,400	48.7995
赢得未来投资	41,609,880	5.3152	-5,000,000	-0.6387	36,609,880	4.6765
吴凯庭	3,785,245	0.4835	0	0	3,785,245	0.4835
吴炜泓	0	0.0000	5,000,000	0.6387	5,000,000	0.6387
合计	427,421,525	54.5982	0	0	427,421,525	54.5982

四、其他说明

1、赢得未来投资本次内部转让股份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

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其作出的相关承诺。

2、赢得未来投资本次内部转让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

3、吴凯庭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赢得未来投资及吴炜泓先生皆为吴凯庭先生之一致行动人。赢得未来投资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转让予吴炜泓先生后，吴凯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化。本次内部转让股份事项的実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赢得未来投资内部转让股份事项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在本计划实施期间，赢得未来投资将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赢得未来投资出具的《关于在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间内部转让股份进展情况的告知函》。

2、吴凯庭先生与吴炜泓先生出具的《一致行动协议》。

特此公告。

厦门盈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06 月 02 日